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
跨国企业管理系列

THOMSON

国际商法 与环境

(第5版)

理查德·谢弗
(Richard Schaffer)

贝弗利·厄尔 → 著
(Beverley Earle)

菲利伯特·阿戈斯蒂
(Filiberto Agusti)

周珂 高桂林 周建等 → 译

International Business Law and
Its Environment (Fifth Edition)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Mc
Graw
Hill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
跨国企业管理系列

国际商法

与环境

(第5版)

理查德·谢弗
(Richard Schaffer)

贝弗利·厄尔 → 著
(Beverley Earle)

菲利伯特·阿戈斯蒂
(Filiberto Agustí)

周珂 高桂林 周建等 → 译

International Business Law and
Its Environment (Fifth Edition)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THOMSO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商法与环境：第 5 版/谢弗等著；周珂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跨国企业管理系列)

ISBN 7-300-06833-2

I. 国…

II. ①谢… ②周…

III. 国际商法-研究

IV. D99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03394 号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跨国企业管理系列

国际商法与环境 (第 5 版)

理查德·谢弗

贝弗利·厄尔 著

菲利伯特·阿戈斯蒂

周珂 高桂林 周建 等译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1239 (出版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版 次**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张 56.75 插页 2 **印 次**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 197 000 **定 价** 95.00 元

Richard Schaffer, Beverley Earle, Filiberto Agusti
Internet Business Law and Its Environment, 5th ed.
ISBN: 0-324-06098-X

Copyright © 2002 by West Legal Studies in Business, a division of Thomson Learning, Inc.

Original language published by Thomson Learning (a division of Thomson Learning Asia P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原版由汤姆森学习出版集团出版。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is authorized by Thomson Learning to publish and distribute exclusively this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This edition is authorized for sale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 (excluding Hong Kong, Macao SAR and Taiwan). Unauthorized export of this edition is a violation of the Copyright Act.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distributed by any means, or stored in a databas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本书中文简体字翻译版由汤姆森学习出版集团授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独家出版发行。此版本仅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销售。未经授权的本书出口将被视为违反版权法的行为。未经出版者预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发行本书的任何部分。

981-243-347-3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02-5657 号

◎ 内容简介

◆本书极具权威性，是美国和其他国家最受欢迎的国际贸易法教科书之一，体现了当今经济全球化背景下贸易与法律的突出特点，也为法学教学科研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方法论。

本书运用系统工程的原理，定位于国际贸易与其边缘领域的关系研究，以适应经济全球化的现实需要，赋予国际贸易法以新的内容和体系。全书分为4篇，前2篇基本上属于传统国际贸易法的研究范畴；第Ⅲ篇属于国际法与国内法的衔接，有助于读者了解美国法，并了解美国在国内法与国际法衔接问题上的方法和经验；第Ⅳ篇侧重于贸易的外部环境，均为国际商法的最新领域，如反倾销、绿色壁垒等非关税壁垒、知识产权保护等疑难法律问题，这些新问题的系统化研究是个巨大的工程，也是本书最大的价值和特色。

本书体现了传统与现代的结合、国内与国际的结合、法律与经济的结合、理论与实务的结合、学术与案例的结合，是一本优秀的教材和工具书。

本书的读者群极为广泛，不仅适用于全国各法学院广大教师、本科生、研究生教学，各类企事业单位法律工作者的培训，而且适用于法律咨询顾问、法律事务管理专家，以及对国际商法感兴趣的自学者作为必读参考书。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跨国企业管理系列》

出版说明

世纪转换之交，经济的全球化和信息化正使世界经济经历着一场全面、深刻且势不可挡的变革，并迅速改变着人类经济社会的发展进程。每个国家都可能突破自身市场规模和资源禀赋等方面的限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资源的优化配置，从而带来更大的效益。目前，经济全球化进程正在加快，使得无国界竞争格局逐步形成。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适应，每个国家都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同时，随着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数字化和网络化推动着全球信息化的进程，为经济全球化提供了有利的技术条件，加强了跨国界的竞争，从而使信息和交易实现了经济要素在全球范围内的迅速配置与合理流动。

经过15年的不懈努力，中国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WTO），这给中国融入国际经济的主流提供了良好的机会和巨大的发展空间；同时，中国也必须履行对WTO的承诺，实行市场经济体制，在国际通行规则和惯例下开放市场，使我国的经济运行模式、惯例和规则与国际接轨并逐步趋于一致。但是，经济全球化对发展中国家来说是一柄双刃剑。由于各国经济实力、产业结构和企业竞争能力的不同，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所面临的挑战也各异。发展中国家由于没有完善的可以驾驭全球化的制度手段，加之自身存在种种约束和不利条件，在融入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中具有更大的不确定性，不得不接受由发达国家主导国际经济制度和规则的现状。客观地讲，经济全球化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已不再是一种自由的选择，而是一种严峻的现实，为此，积极探索适应经济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全面、深刻地了解WTO及国际通行的规则和惯例，迅速调整产业结构和提升企业的竞争力，是包括中国在内的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一项艰巨任务。

有研究资料表明，中国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其企业要成长为世界性的跨国公司，全面提升国际竞争力，必须经历3个阶段：（1）向发达国家跨国公司学习阶段；（2）与发达国家合作发展阶段；（3）既竞争又合作阶段。尽管中国20多年的改革开放，正在使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过渡，逐步与国际经济接轨，但我们对于全球化和在WTO规则下运行经济的认识还有待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亟待改善，更重要的是面临国际化专业管理人才的极度短缺，这个不容忽视的现实向中国企业和管理学界提出了严峻而迫切的挑战。越来越多的企业家和有识之士认识到，中国的经济要走向全球化，首先必须认真学习和研究国际经济运行规律和跨国企业行之有效的管理方法。为此，加速国际化专业管理人才的培养和培训，已经列入许多管理院校和企业的教学规划和培训日程。

正是基于以上的认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以促进我国企业国际竞争力提高和专业管理人才成长为使命，在成功出版《工商管理经典译丛》、《工商管理经典译丛·市场营销系列》的基础上，经过近两年的努力，适时推出了这套《工商管理经典译丛·跨国企业管理系列》。本译丛所选书目，都是国际知名教授所著的管理经典教材，经过长期教学实践的检验，多次

再版且畅销不衰，被许多国家的著名大学和管理院校所采用。我们在引进和出版这套译丛的过程中，特别注意以国内目前相关专业的核心课程为框架，同时也兼顾了企业培训的迫切要求。从本译丛的市场调研与选题策划、每种图书的推荐与论证、对译者水平的考察与遴选、翻译规范与译校要求的确定，以及对编辑质量的严格控制，到版式、封面和插图的设计等方面，都坚持高水平和高标准的原则，力求奉献给读者一套译文准确、文字流畅、从内容到形式都尽可能体现原著风格的工商管理精品图书。因此，本译丛不仅适用于国际企业管理、国际经济和相关涉外管理专业的教学，也适用于跨国公司和不同行业企业管理人员培训和个人自学。

丛书中的《国际商法与环境》的作者是美国著名的理查德·谢弗教授、贝弗利·厄尔教授和菲利伯特·阿戈斯蒂律师。他们丰富的法律和商业实务经验与渊博的法律学识及法学教育经验的结合，保证了本书的权威性，使本书成为美国和其他国家最受欢迎的国际贸易法教科书之一，故将其选入本译丛，以飨读者。

为了本译丛的出版，南京大学商学院院长赵曙明教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前任院长顾宝炎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傅慧芬教授、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周健临副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周珂教授等，亲自主持了相关图书的翻译和审校工作；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中心主任梁能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王化成教授以及国内许多著名管理学专家参与了原著的推荐和论证工作；世界各大著名出版公司，如McGrawHill教育出版集团中国前首席代表姜峰先生、汤姆森学习集团中国前首席代表袁江女士、培生教育集团中国前首席代表汪亚文先生，都对本译丛的推荐和论证工作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并提供了各自最好的版本。在此，特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愿我们出版的这套译丛，能对中国的管理教育国际化有所助益，能为我国的中高级国际化专业管理人才的成长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

中國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5年9月



译者前言

经济全球化使国际贸易具有前所未有的重要性。国际商法作为调整国际贸易的基本规范，近年来理论和制度在不断发生变化，令人应接不暇。究其原因，是国际商法的环境，即边缘领域及人们对该环境或领域的认识和适应的程度所致。以往国际贸易法教科书均以法律规范条文注释为主，极少注意该法律作为中心物与周围客观存在的关系，大陆法国家尤为如此。如果把贸易形容为博弈，环境就是天时、地利、人和，就是知己知彼，国际贸易尤为如此。经济全球化提出了全新的贸易概念，要求法律研究要拓展视野，无论是国际商法本身还是国内法本身，都必须与国际市场大环境相配合，与国际相关规则相接轨。《国际商法与环境》一书体现了当今经济全球化背景下贸易与法律的特点，也为法学教学科研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方法论。

本书的作者是美国著名的理查德·谢弗教授、贝弗利·厄尔教授和菲利伯特·阿戈斯蒂律师。他们丰富的法律和商业实务经验与渊博的法律学识及法学教育经验的结合，保证了本书的权威性，使本书成为美国和其他国家最受欢迎的国际贸易法教科书之一。作者在中国的工作经历也体现在书中，相信对中国读者更有益。作为译者，我们在本书的翻译过程中，对本书知识的系统性和新颖性留下深刻的印象，译者分别从事国际法、民商法、经济法、环境法、工商管理等诸多专业工作，均感到本书对这些领域的前沿性法律问题有准确的把握和精辟的见解，我国“入世”之初，迫切需要了解的不仅是WTO规则本身，更重要的是该规则的相关系统以及操作的方法和经验，在亲自感受本书价值的同时，也为我们翻译本书工作的价值而备感欣慰。

本书共4篇，前2篇基本上属于传统国际贸易法的研究范畴，相信对我国大部分读者来说并不陌生；第3篇属于国际法与国内法的衔接，作为中国读

者，既可了解美国法，也应注意美国在国内法与国际法衔接问题上的方法和经验，为我国的实践服务；第4篇侧重于贸易的外部环境，均为国际商法的最新领域，可视为国际商法的边缘领域或与相关学科的交叉领域，目前我国对这些问题的研究较薄弱，事实上我国在国际贸易中正在面对着的反倾销、绿色壁垒等非关税壁垒、知识产权保护等疑难法律问题均与该领域有关，应作为重点了解和掌握。

本书可作为我国大专院校法律、经济、贸易及工商企业管理等专业的参考教材，对于从事上述职业的学者、行政管理者、企业家及律师等专业人士，本书不失为一部优秀的工具书。

本书第1~3章由周珂、周建、王小龙翻译；第4~11章由周珂、周建翻译；第12章由吴国刚翻译；第13章由云轩、林静翻译；第14章由朗海凌翻译；第15章由席睿翻译；第16章由高桂林、张婧翻译；第17章由聂玫翻译；第18章由李强翻译；第19章由高桂林、孟雁北翻译；第20章由高桂林、曹建翻译；第21章由高桂林、李金英翻译；第22章由高桂林、罗艳丽翻译；附录由高桂林、侯佳儒、王小龙翻译；全书由周珂、高桂林、周建、王小龙修改、统稿。

水平所限，翻译中定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周珂

2005年3月，于人大林园



英文版序言

一直以来就有这样的说法，美国对国际教育的兴趣随着美国政治气候的潮汐变化而起伏不定，在经济扩张时就出现高潮，而实行政治上的封闭和经济上的保护主义时就出现低潮。也许这种怪圈已经被打破了，工业界领导、政府的决策者以及教育家们已经开始认识到对国际教育承担长期责任的重要意义。在20世纪的后半叶，美国面对着一个竞争加剧的全球市场和持续的贸易赤字。与其在常常被政治化的贸易法的名义下寻求保护，美国的领袖们宁愿让他们和这个国家承担起推行自由贸易和开放投资政策的责任。美国的企业认识到它们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在国内外积极参与与外国竞争者的竞争。参与者不仅是美国那些大的跨国公司，还包括了今天从事国际商业的许多中小型企业。在世界各国，如今自由贸易的精神已经深入人心。这样的例子俯拾即是，如各国纷纷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增长、国家经济的私有化以及发展中国家和计划经济体制的国家开放了曾经严格控制的市场。结果是世界经济的全球化以及世界货物和服务市场的全球化。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我们看到美国出现了历史上最大的国际商业教育的高潮。

贸易、知识产权和国外直接投资：一种主导方法

本书准备依次讨论国际商法、国际商业交易和国际贸易与投资法。在大多数企业向国外市场扩张，完成基本的市场进入战略后，我们的主导方法是：货物和服务贸易、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特许以及国外直接投资。通过法律学习，我们试图对每一种市场进入方法进行综合讨论，并需要对每一种方法的变化和组合使之适合于特定企业的全盘战略进行讨论。我们的讨论从涉及进入国外市场

程度最低的贸易开始，一直到企业完全融入当地社会、文化和法律体系中的国外直接投资。这个过程反映了许多企业从成熟到积极参加开发新的国外市场的生命周期。

国际私法和国际公法

这部分内容重点阐述私法和公法。适用于国际商业交易的私法，举例来说，包括国际销售贸易融资和信用证、分销协定、国外销售代表协定、许可证协定以及其他法律。国际公法包括公约、条约以及为国际商业提供法律框架的国家间协定。《欧洲联盟条约》(European Union)、《关贸总协定》(GATT agreements) 和《北美自由贸易协定》(NAFTA) 就是这类例证。国际公法为各国政府规范国际商业行为提供了基础。它影响到企业的国际商业战略发展和在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之下企业的责任。海关和关税法是很好的例子，它们是向国外投资者开放市场的法律。我们还讨论了国家法律的一般原则，以及各类政府间组织的工作（如联合国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等），因为这是学习所必需的基础。

国际与比较方法

没有哪种教科书能够涵盖企业经营范围所涉及的每一个国家的法律。我们没有简单地罗列出外国的法律；相反，本书所给出的外国法律和外国案例是为了进行比较，或说明在不同国家经商的不同情况。例子包括比较销售法、劳动法、广告法以及代理商法。比如，在我们讨论中国法律时，我们给美国读者提供了许多有趣比较，因为美国与中国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政治制度也不相同。本书也讨论了欧洲法律。当然，讨论最详细的还是美国法律以及相关的国际协定、统一法典和国际仲裁的裁决。

商业与管理透视

我们一开始就提出了这样的前提，即国际商业世界是一个危险所在，对国际商业的管理也就是对风险的管理。不论你是在设计开发国际商业战略，还是在管理国际商业交易，你对所涉及到的特殊风险的理解将帮助你获得项目的成功。为了和我们所提出的主导方法相对应，我们考察了贸易的风险（即把握信用和海上风险）、保护和特许知识产权（即应对灰市货或在国外注册专利）、处理国外的并购和收购（即国外公司法和劳动法中没有预料到的差异）、评估世界上不稳定地区的政治风险。我们其后了解到如何避免、减少以及向其他方或中间人转移风险。为此，案例研究是最好的方式，读者可以了解到别人所犯的错误以及纠纷如何解决等第一手资料。

我们还强调了商业战略决策的形成。例如，在我们关于进口、海关和关税

法的章节中，不仅仅简单地说明进口是一种封闭的交易，而且说明海关和关税对企业在诸如选择合同方或在海外建厂选址等全球经营中所具有的重要意义。这种技巧贯穿于本书的始终。

文化、政治、社会和经济考虑

我们还特别讨论了国际商业的文化、政治、社会和经济方面，因为它们对法律的态度、对贸易关系的影响以及它们如何影响我们在国外经商的方式等都不一样。在讨论贸易问题时，将政治和外国的政策与贸易分开几乎是不可能的。因此，我们把大量的精力投入到对古巴、缅甸、中国以及其他地区当前事件的关注上。许多话题需要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待，例如 20 世纪 30 年代的《斯穆特—霍利法案》、20 世纪 50 年代的“苏伊士运河危机”、古巴、“伊朗革命”、“海湾战争”，以及它们对商业造成的影响。我们还讨论了美国与中国的关系以及美国在中国贸易和投资方面的潜在影响。我们要求读者考虑世界当前事件对商业战略决策的影响，特别是在不稳定地区或在政治、经济上怀有敌意的情况下。

发展中国家

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给它们富有的贸易伙伴带来特殊的问题。我们试图勾勒出一幅贸易机会的现实图画，再用威胁我们这颗星球的疾病、贫穷和环境恶化的事实给这幅图画加上色彩。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投资问题贯穿于本书的始终。例证包括 2000 年的《科托努协定》(Cotonou Agreement)，这是一份界定欧洲与其发展中世界伙伴未来关系的协定，还有美国对非洲的贸易提案和西半球贸易协定的谈判。

道德和社会责任

由于道德问题可以带来各种不同结果，所以我们把这个专题纳入本书。问题包括行贿受贿、童工、环境保护、出口违约、强迫犯人劳动，涉及美国在墨西哥马奎拉多拉工厂投资的特殊问题，以及其他问题。

我们的国外读者

我们很高兴得知，我们的著作对各大洲和世界各地的大学生们有所帮助。自然，我们的读者主要是美国人。我们当然要把本书的主要部分集中在美国法律、美国的贸易关系和美国企业的需要上面。不过，我们还是尽可能地保持我们的国际视角，并吸收重要的国际比较。国外的案例也在本书的各个章节中出现，以供讨论国外法律和实践之用。此外，由于对统一的规则、相互融合的法

典以及国际化的标准的信赖不断加深，使得本书适合于所有对国际商法有兴趣的学生。

第 5 版的关键修订之处

《国际商法与环境》(International Business Law and Its Environment)一书的第 5 版做了大量的修订。对我们长期的读者来讲，重要的修改是欧洲联盟（第 14 章）被放在第Ⅲ篇中了。这样做是由于我们相信区域经济一体化（包括欧洲联盟和 NAFTA）的问题应当在读者了解了 GATT/WTO 的材料后再讨论较好。

另一个重要的变化是有关私有化的材料现在被合并到征收和国有化中，作为新的第 19 章“国有化、征收和私有化”。私有化与国有化的过程正好相反，它的机制在学习国有化机制时会更容易理解。私有化的风险在很大程度上是重新国有化，因此这种紧密的相关性使它们得到相同的待遇。

就像每一次再版时一样，我们这次更新了许多案例。其中包括：阿德勒 (Adler) 诉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康柏计算机公司 (Compaq Computer Corporation) 诉行政官员；DIP SPA 诉巴萨诺—德尔格拉帕镇；美国诉金船贸易公司 (Golden ship Trading Co.)；Grupo Mexicano De Desarrollo; S. A. 诉联盟基金会；哈德逊河奥杜邦协会 (Hudson River Audubon Society) 诉美国；关于跨境交易问题，美国基金会诉美国；铠装公司 (Metaldad Corp.) 诉墨西哥州；鲁尔燃气公司 (Rubrgas AG) 诉马拉松石油公司 (Marathon Oil Co.)；美国 301~310 条款等。有些判决是本书脱稿前几天才做出的。

此外，本次再版较之以前的版本包括了更多的国外法律判决和国外仲裁裁决。所删除的以前版本的案例都尽可能在课程中予以讨论或者放到章节后的思考题中，以便使原版本的使用者有一个连续性。

其他更新包括：

第Ⅰ篇：国际商业的法律环境

- 第 1 章中介绍了欧洲商业和案例法。
- 更新了所讨论的贸易和经济数据。
- 中国、俄罗斯、东欧和发展中国家当前的政治和经济变化。
- 新增了道德和 OECD 反行贿公约的材料。
- 更新了人权问题的材料。

第Ⅱ篇：国际销售、信用与商业交易

- 法律冲突的新材料。
- 对 1999 年中国的统一合同法的分析。
- 数据签字和电子商务。
- 讨论了新的 CISG 案例法。

- 比较了美国、德国和中国的标准合同术语。
- 增加了 2000 年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 空运货物的扩展处理和 1999 年《蒙特利尔公约》(Montreal Convention) [取代华沙公约 (Warsaw Convention)]。
- 拟议中的海洋货物运输法规修正案。
- 有关货物承运人和其他运输中介人责任的新内容和案例法。
- 美国的海运改革

第Ⅲ篇：国际贸易法与美国贸易法

- WTO 的贸易谈判和贸易纠纷的解决。
- 美国与中国、俄罗斯和越南的贸易关系。
- 与古巴的贸易，包括历史概述和国际上对“赫尔姆斯-伯顿法案”的反应。
- 分析缅甸的人权和商业问题以及美国的反应。
- 美国快速判例的更新和新案例法。
- 新的反倾销和反补贴税法修正案。
- 分析新贸易纠纷和 WTO 最近的专家小组决定。
- 讨论了食品安全法和欧洲农场的流行病。
- 更新了全球金融服务的内容。
- 美国 301 条款“武士竞技法”的更新和 WTO 的反应。
- 进口、海关和关税法一章全部修订，内容涉及遵守与执行、上诉、海关分类、原产地规定、非洲和加勒比优先等全新材料。
- 对 NAFTA 一章的重要修订和更新，包括跨境交易 (2001) 和铠装 (2000) 决定。
- 欧洲联盟材料的更新，包括 2001 年欧盟成员国扩充和 21 世纪欧盟角色界定的尼斯条约。
- 欧盟与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关系及 2000 年《科托努协定》。

第Ⅳ篇：国际市场的调整

- 更新了在国外司法管辖下特别是在经济出现问题的情况下关于终止代理人法律的处理。
- 反对向国外公职人员行贿的公约和其他新的国际反行贿提案。
- 《巴黎公约》(Paris Convention)、WIPO 国际专利申请程序和《马德里条约》(Madrid Protocol) 的扩展和更新。
- 讨论因特网公司名称和数字分配及其新的统一域名纠纷解决政策。
- 与因特网知识产权问题有关的《伯恩公约》(Berne Convention) 的修改。
- 《TRIPS 协定》及其新立法的扩展讨论。
- 进一步讨论安全规则中欧盟指示委托“高度公开”模式。

- 电子商务中国国际税务的新待遇。
- 私人交易中的新技术和发展。
- 国际上性别歧视立法和司法审判中的新发展。
- 国际童工议案的新材料。
- 试图建立欧盟范围内环境标准的欧盟新的“绿纸”工程。
- 2000年12月对有毒物质的禁令。
- CITES新的环境决策。
- 欧洲竞争法和美国反托拉斯法之间，特别是在技术开发、产品分销和法律执行方面出现的差别。

我们最大的挑战

也许在我们编写这一版书时的最大挑战就是要紧紧跟上政治、经济和法律急速变化的步伐。几乎每天都要进行修订，以保持与新近发展同步前进。在编辑的最后几天，欧盟部长级会议批准了《尼斯条约》(Treaty of Nice)，该条约使欧盟向其他欧洲国家开放，并确立了欧盟在21世纪的方向。我们跟踪的其他一些项目至今还没有解决。最好的例子是美国与中国的贸易。就在美国批准给予中国最惠国待遇之后不久，两国因美国与台湾的关系和中国扣押美国飞机而在贸易上产生争端。虽然在编辑本书时问题还没有解决，但本书将此问题收入，以便提供讨论，外国政策的风云变幻会如何威胁到美国在海外的商业利益。

当本书付印时，国会还有一些提案和条约等有待批准；上诉法院还有一些案件没有判决。有一项议案将是自1936年以来第一次对海运承运人的法律责任进行全面的改革。一项待批准的国际公约将很快取代有70年历史的《华沙公约》，界定空运承运人的责任。美国最高法院即将做出的一项判决将明确美国海关总署的权力。不过，我们还是尽可能讨论了这些以及其他重要的待决问题，还包括一些其他“未完成业务”的方面。

第5版的教学特点

本书前几版的教学特点都保留了下来，以便学生学习：

- 美国和国外法院具有重大和尖锐意义的案件，包括近期WTO、NAFTA、ICSID以及其他一些国际仲裁。
- 国外事件栏目提供了当前世界的问题。
- 扩编了国际商业常用缩略语表。
- 扩编的因特网连线包括了许多解释性的说明。
- 各个题目均有数据和表格进行补充。

辅助资料*

——教师手册和试题库已由布赖恩特学院的金伯莱恩·波德拉斯进行了大幅度修改和提高。此外，关于案例问题、章节末的思考题与案例习题、经理提示等答案，本版的教师手册中包含了章节小结、章节案例表、补充案例、教学建议、因特网活动以及补充练习。试题库也进行了修改和扩充。

——课程网站是 <http://schaffer.westbuslaw.com>，可以作为教师的教学辅助工具或学生的学习辅助工具。

——课程网站 <http://schaffer.westbuslaw.com> 还包括因特网址的更新和法院案例更新、作者资料更新以及维斯特教学支持网站的更新。

维斯特教学支持网站承诺为您提供包括维斯特资源在内的最佳教育资源。由于我们教师对各种教学环境都很了解，所以您可能在您的课程中只需要其中的一部分。在您需要某一问题时，请在网站 <http://www.westbuslaw.com> 上认真阅读每一个资料的简介。如果您还需要更多的信息时，请与当地的维斯特/托马斯教学销售代表联系。该网站可直接下载许多教学和学习资料。经批准的维斯特法律学习教科书的采用者可以得到以下教学资料：

——维斯特法律网站（Westlaw）。10 小时免费的维斯特计算机化法律研究使教师能够接触美国法典、联邦规定和大量的特殊书籍。

——维斯特法律学习音像图书馆。西部提供法律学习音像汇编，这些材料来自法庭录像、美国律师协会、CNN 以及其他机构。请与您所在地的托马斯教学/维斯特法律研究销售代表联系。

理查德·谢弗
贝弗利·厄尔
戴利伯特·阿戈斯蒂

* 本书辅助资料版权未授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有需要者请按书后的教学支持说明与汤姆森学习集团联系。
——编者注



目 录

第 I 篇、国际商业的法律环境

第 1 章	国际商业简介	(3)
	经济的相互依赖	(3)
	国际商业的形式	(6)
	在发展中国家经商	(21)
	东欧、俄罗斯与前苏联独立国家的商业环境	(29)
	把握国际商业的风险	(31)
	本章小结	(49)
第 2 章	国际法与国际组织	(53)
	国际公法	(53)
	联合国在国际公法中的作用	(64)
	国际私法	(67)
	国际组织	(73)
	人权与道德及其在商业上的反映	(83)
	本章小结	(85)
第 3 章	国际纠纷的解决	(87)
	解决方法	(87)
	诉讼	(88)
	外国裁决的执行	(104)